

关于常熟市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

——2021 年 1 月 7 日在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上

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阚国良

各位代表：

受市政府委托，我向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报告常熟市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，请予审议，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20 年工作简要回顾

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及“十三五”规划的收官之年，也是常熟市奋力实现“三增三进”工作目标的首战之年。今年以来，面对外部环境的复杂变化和新冠疫情的严峻挑战，全市上下认真贯彻市委、市政府的决策部署，以超常规的干劲和举措加压奋进，经济呈现出“先降后升、加速回赶、持续向好、稳中有进”的特点，基本完成了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。

——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2360 亿元、增长 4.5%；

—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13.7 亿元、增长 5.2%；

——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完成 3630 亿元、增长 3.5%，工业核心增加值率达 19.4%；

——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完成 630 亿元、增长 20.6%，其中工业投资超 300 亿元、增长 45%；

——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 3.6%，企业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 2.2%；

—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基本与去年持平；

——实际利用外资 9.3 亿美元、增长 45.3%；

——外贸进出口总额 192 亿美元；

——单位建设用地税收收入增长 5.3%；

——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4%；

——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 2.8%；

——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；

——空气质量优良率、PM2.5 平均浓度、国省考断面优Ⅲ率、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、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率达到上级考核要求。

2020 年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呈现以下六个方面的特点：

(一) 内外需求持续好转，发展基础进一步稳固。先后出台抓“六保”促“六稳”工作举措及“惠企 12 条”“惠外 16 条”等政策，积极有效应对内外部环境冲击，切实稳住经济运行基本面。

工业生产总体稳定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 3630 亿元、增长 3.5%，总量连续八年稳定在 3500 亿元以上。33 个行业大类中有 19 个行业保持增长，增长面达 57.6%。三大支柱产业稳步发展，其中汽车及零部件、装备制造产业产值分别增长 11.7%、10.6%，纺织服装产业受国内需求回升、东南亚订单回流以及“双 11”电商活动影响，总体有所好转。**投资保持较快增长。**固定资产投资连续两年保持两位数增长，本年度完成投资 630 亿元、增长 20.6%，其中工业投资超 300 亿元、增长 45%，工业投资总量及增速均居苏州各市区第一。重大项目推进有力，3 个省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15.8 亿元，为年度计划的 121.3%；42 个苏州市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224.4 亿元，为年度计划的 116.2%。**消费需求积极拓展。**推出促消费相关政策和工作举措，通过支付宝发放消费券 1000 万元，加快消费扩容提质。打造“虞歌畅晚”夜间经济品牌，启动常熟市“双 12 苏州购物节”系列活动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基本与去年持平，医养健康、教育培训、网络零售等逐步成为新的消费热点。**对外贸易转型发展。**受国际形势及龙头企业退坡影响，全年实现进出口总额 192 亿美元，市场采购贸易出口、服务贸易出口等外贸新业态新模式逆势增长，分别增长 16.6%、40.2%。成功组织千余家企业参加第三届进博会、广交会、华交会和境外线上对接会等。

(二) 新旧动能加快转换，产业质效进一步改善。研究制定

推动氢燃料电池产业、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,经济结构提档升级态势强劲。**产业结构持续优化**。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生物医药、纳米技术、人工智能四大先导产业实现产值 425.5 亿元,占规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 13%。苏州八大新兴产业实现产值突破 2000 亿元,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 130%。布局氢燃料电池、数字经济、人工智能等新经济新产业,加强与华为云、悠扬云对接合作,高新区氢能产业园已招引项目 30 个,位列省内县级市中第一梯队。**智能制造稳步推进**。新增工业机器人应用 2500 台(套),获评苏州市级及以上智能车间 38 家,列苏州大市第二;常熟市百联自动机械有限公司成功中标“工信部 2020 年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”;波司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获评省级智能制造标杆工厂。开展“智联谷”智能制造沙龙系列活动 12 期,累计覆盖 3000 人次。**现代服务业量质提升**。完成服务业增加值 1170.6 亿元,增长 4.5% 左右,服务业增加值占比达到 49.6%,较去年提高 0.8 个百分点。生产性服务业、两业融合工作积极推进,波司登集团获评省两业融合试点阶段性绩效评价优秀企业,常熟市获评苏州市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综合评价优秀地区。**创新创业能力增强**。全面推进国家首批创新型县市建设,启动建设“苏州·中国声学创新谷”,苏州市产业技术研究院同位素技术研究所顺利落户。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280 家,总量突破 700 家,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达 41%。出台“1

+ N”人才新政，新增市级以上领军人才计划 115 个，其中国家级人才计划 1 个、省“双创计划”9 个。全市拥有发明专利 6050 件，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39.8 件、增长 27.4%，列苏州大市第一。

(三)重大战略相继落地，城市能级进一步提升。抓紧抓实各项先行示范任务落地落实，多重战略叠加优势进一步凸显。**长三角一体化持续走实。**编制《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常熟行动方案》，年度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稳步实施。开工建设长三角时尚供应链枢纽、中通苏南总部等重点物流项目，设立“长三角一网通办专窗”，首批 14 个城市的 51 个事项实现“一地认证、全网通办、异地可办”。与长三角地区 35 家医疗机构建立合作关系，长三角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超 90%。**乡村振兴深入实施。**市镇两级财政落实 7130 万元支持相对薄弱村，全市 31 个薄弱村村级稳定性收入均超过 250 万元，圆满完成脱贫转化任务。率先通过全省第一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验收，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达 99.9%。完成滨江水厂深度处理升级改造工程，自来水深度处理率、农村区域供水入户率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政村覆盖率均达 100%。“千村美居”工程入库村(组)已验收通过 861 个，完成投资 14.5 亿元。新增苏州市康居特色村 1 个、三星级康居乡村 40 个。粮食总产连续 5 年稳定在 20 万吨以上，畜牧业、渔业生产保持稳定，启动建设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，新建

高标准农田(池塘)面积 4.5 万亩。对外开放加力突破。全市新增注册外资 26.9 亿美元、增长 107.1%，引进每日优鲜、美菜网、常熙供应链等投资总额超亿美元项目 15 个，实际到账外资 9.3 亿美元、增长 45.3%。在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和地区投资设立项目 7 个，中方境外协议投资额 2746.4 万美元。

(四) 改革攻坚力度加大，制度红利进一步释放。不断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，发展内生动力和活力明显增强。**营商环境更趋优化**。出台优化营商环境补充意见，创新开展“优化营商环境”系列活动，制定“否决事项”领导负责制，出台“服务民企 360”直报制，强化亲商制度保障，获评“中国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示范县”。集中推进“一窗受理、一次办好”改革，推行企业开办套餐服务，实现企业开办常态化 1 个工作日办结，最快 0.5 个工作日办结。市场主体蓬勃发展，新登记市场主体 3.1 万户、增长 11.4%，总量达到 22.5 万户。**政策扶持精准有力**。精准有序推动企业复工复产，强化政策供给，全年为各类市场主体减税降费超 230 亿元。出台新动能产业扶持政策，设立 30 亿的新动能基金和产业发展专项资金，新动能产业基金完成投资 4.1 亿元，撬动社会资本 12 亿元。全市中小微企业新增贷款 118 亿元，普惠型金融领域贷款余额占比达 15.9%，水平指标位列苏州大市第一。**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果巩固**。深化“零地增长”工程，累计淘汰劣势企业 252 家，节约标煤 3042 吨，腾出土地 735 亩。全市

商品房成交建筑面积 265.3 万方、增长 3.1%。商品住宅去化时间为 17.1 个月，非住宅去化时间为 46.7 个月。金融机构不良贷款余额 22.1 亿元，较年初减少 0.9 亿元，不良贷款率 0.7%，达到历年新低。

(五)功能品质不断提升，空间格局进一步优化。以提升城市功能品质为切入口，打造国际化特色美丽宜居城市的现实模样。**城市功能日益完善**。沪苏通铁路常熟站投运，南沿江城际铁路进展顺利，通苏嘉甬铁路线位、站位基本确定。新增公交线路 5 条，调整公交线路 21 条，20 辆氢能源公交车投入运营。建成 5G 基站超过 1500 个，基本实现重点区域连片覆盖。完成 19 条城区既有道路提升改造，苏州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试点项目——甬江西路片区改造完工。市区新增绿地 11.6 万平方米，全市陆地森林覆盖率达到 24.7%。城区防洪大包围建成投运，确保全市“长梅无涝”。**环境质量持续优化**。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“收官战”，各类环保督察交办、长江经济带曝光等突出环境问题整改销号工作有力推进。486 项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程全部完成，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减煤任务，PM2.5 平均浓度为 29.2 微克/立方，空气质量优良率 84.9%。大力推进太湖、阳澄湖等重点水污染防治项目，完成城东水质净化厂等 4 座污水厂新建扩建工程，城镇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率达 97.2%，成功入选省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示范城市。全面建立周边市区联合河长制度，完成生态美丽河

道建设 68 条,长江沿岸造林绿化 400 亩,2 个饮用水源地和 13 条入江支流水质优Ⅲ率达 100%。**守住城市安全底线。**深化雪亮技防工程建设,新增人像卡口 320 套、超级卡口 310 套,全市高清监控达 4.5 万路,路面侵财刑事案件下降 30%。完善公安、信访牵头,14 个乡镇街道和相关市级机关部门参与的联动维稳机制,圆满完成全国“两会”、十九届五中全会、第三届上海进博会等系列安保维稳任务,社会大局安定有序。扎实开展“1+27”、违法违规“小化工”等安全生产专项整治,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81% 和 76%。

(六)民生福祉持续改善,共享水平进一步提高。全面加强社会民生保障,圆满完成 15 项民生实事项目,全年民生支出 176 亿元,增长 10.9%,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%,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实现新提升。**民生保障水平继续提高。**积极采取各项援企稳岗措施,向 2.5 万户企业发放稳岗资金 1.88 亿元,全市新增就业 3 万人,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1.77%,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 98.5%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稳步推进,新建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5 家、日间照料中心 53 家,为 4 万名老人提供各类居家养老服务。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2.8%,发放物价补贴 612.3 万元,受益困难群众 3.3 万人次,民生兜底工作进一步夯实巩固。**公共服务品质持续提升。**全市新建改扩建中小学校、幼儿园项目 16 个,持续深化集团办学改革,加大对办学水平相对薄弱学校的

扶持力度,促进校际之间均衡。市二院北部院区建成投用,完成智慧中医专科联盟建设,家庭医生服务重点人群签约率超 80%,冶塘卫生院、海虞卫生院周行分院、谢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首诊点单式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试点。成功举办虞山文化暨沙家浜旅游节、第五届常熟尚湖铁人三项赛、“全民健身月”等各类活动。**社会治理创新继续加强。**全力推进垃圾分类治理,垃圾分类工作在苏州考核中始终保持领先,被住建部评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。开展重点区域市容整治,累计查纠各类乱象 43 万余起,指导拆除违建面积超 50 万平方米。加快推进城乡社区治理现代化,建成运用“智慧社区”综合服务管理平台,推行“全科社工”工作机制。“法治常熟”建设扎实推进,全面冲刺全国普法先进“七连冠”。

总体来看,2020 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经受住了疫情和国际复杂形势的考验,延续了稳中向好的态势,大部分指标完成年度目标任务,但仍有个别指标与年初预期存在一定差距。

二、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

展望 2021 年,是“十四五”规划开局之年、建党 100 周年,也是疫情常态化下经济发展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年份。一方面,经济长期向上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,高质量发展的前进态势没有变,但是经济稳定复苏基础尚不牢固,制约新动能成长的因素较多,下行压力依然很大;另一方面,全市经济结构持续优化,特别

是“一带一路”、长江经济带、长三角一体化、自贸区等国家战略叠加实施，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。为此，需要我们继续保持定力、坚定信心、迎难而上、化危为机，努力以自身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，毫不放松地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，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。

2021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为：

-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% 以上；
-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.5% 以上；
- 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增长 5% 左右；
-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完成 725 亿元，其中工业投资 340 亿元，工业技改投资比重提升至 50% 左右；
- 新兴产业投资完成 230 亿元，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60 家；
-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 3.6% 以上，企业研发投入增长 8% 以上；
-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% 左右；
- 到账外资 8.8 亿美元；
- 外贸进出口总额 205 亿美元；
- 工业用地亩均税收 10.47 万元左右；
-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；

——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不高于 3%；
——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；
——空气质量优良率、PM2.5 平均浓度、国省考断面优Ⅲ率、
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、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率达到上级考核要
求。

主要预期目标说明如下：

GDP 预期目标增长 6% 以上。 主要考虑：一是稳中求进的总
要求。2021 年形势仍然复杂严峻，保持一定的经济增长有利于
稳定社会预期，提振发展信心，促进经济筑底回升。二是体现高
质量发展导向。6% 以上的增长既符合现阶段发展特点，又与“十
四五”规划发展目标相衔接，引导各方在“稳”的基础上更加注重
做好“进”的文章。三是与各方面目标安排相协调。从基础指标
看，预计明年规上工业、批发业等主要行业可以延续回升态势，将
成为拉动 GDP 增长的关键因素，其他基础指标也将保持平稳增
长，但疫情和中美贸易相关的不确定性仍然较多，总体预计明年
GDP 增速在 6% 以上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.5% 以上。 考虑到明年经济呈恢
复性增长，企业效益将有所改善，对财政增长有一定支撑。从新
增一次性税源摸底情况分析，预计 2021 年可增收全口径税收约
15 亿，基本可以对冲 2020 年一次性税源收入以及存量契税形成
的高税收基数影响。

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长 5% 左右。从增长点看,2021 年新增销售 3000 万及以上的新增长点项目经摸排共 111 个,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104.6 亿元,其中竣工项目 36 个、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77.4 亿元,加上龙腾特钢、捷豹路虎、长春化工等重点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稳定,明年有望保持增长,新中源、正力蔚来等新能源汽车企业发展迅猛,立讯等新投产企业产能也将逐步释放。综合相关情况,预计明年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长 5% 左右。

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完成 725 亿元,其中工业投资 340 亿元,工业技改投资比重提升至 50% 左右。在当前形势下,有效投入仍将是我市实现“三增三进”发展目标重要的“动力源”和“推进器”。因此,拟将 2021 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预期目标定为 725 亿元,其中工业投资 340 亿元。计划安排市级重点项目 358 个,年度完成投资 492.42 亿元;其中拟报省重大新开工项目 3 个,苏州市级重点项目 51 个。深入落实重点项目挂钩联系、联席会议等制度,持续优化土地、资金等要素配置,确保项目早签约、早落地、早开工、早达产。组织实施花溪片区综合改造等工程,开展通苏嘉甬铁路常熟段以及常熟西站枢纽连接线和站前广场、新世纪大道北延三期、广济路北延(相城界 - 锡太公路)道路、白鹤滩 - 江苏 ±800KV 特高压直流受端配套 500KV 送出工程等工程建设,启动开元大道东延、黄山路南延(黄浦江路至昆承快速路)等前期工程。深入推进企业技术改造,促进传统优势产业向高端

化、智能化、数字化发展,提升工业技改投资比重至 50% 左右。

新兴产业投资完成 230 亿元,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60 家。近年来,全市加快高端产业发展,新兴产业投资总量和增速一直位居苏州各市区前列。随着 2020 年一批新建和工业技改项目陆续建成投产,以及常铝铝业、通润驱动等存量重点新兴产业将继续保持较快增长,对 2021 年新兴产业持续增长将形成有力支撑。因此,预计全市新兴产业投资完成 230 亿元。同时,落实高企三年行动计划,确保全年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60 家。

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 3.6% 以上,企业研发投入增长 8% 以上。安排这些目标,主要是坚持创新驱动战略不动摇,加快完善全市创新生态环境,充分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,助推常熟经济高质量发展。考虑到要率先进入创新型县市行列,需要付出更大努力,各级科技研发投入将进一步增加,预计全年研发投入占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3.6% 以上,企业研发投入增长 8% 以上。

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7% 左右。消费是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。从基数来看,今年受疫情影响消费品市场受挫严重,目前仍未恢复去年同期水平,基数小有利于明年消费品市场实现一定增长;从结构来看,随着每日优鲜、鲲美等新零售企业的入库,网络零售对全市社零额的支撑作用将进一步显现,而且占比超 40% 的汽车市场预计将与今年持平或略有回升。

到账外资 8.8 亿美元。今年我市商务部系统上报数为 9.5 亿美元、确认数仅为 6.3 亿美元(在库余量 3.2 亿美元),另外今年新注册外资达 26.9 亿美元,今后几年也将逐步到账,预计明年全市外资到账情况总体较好,能够确保实现 8.8 亿美元的目标任务。

进出口总额 205 亿美元。明年全市进出口形势有所好转,而且随着外贸重点增量企业立讯精密科技投产、服装城市场采购贸易出口放量,预计可新增外贸进出口 13 亿美元(今年完成 192 亿美元),可以实现 205 亿美元的预期目标。

工业用地亩均税收 10.47 万元左右。实体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,离不开土地的高效率利用。强化“亩产论英雄”发展导向,进一步深化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,一方面要加大存量资源、低效资源的盘活力度,突出老旧工业区更新改造,推动低效工业区提质增效、规范升级。另一方面,支持优质企业增资扩产,推动优质项目“零地增长”改扩建。在 2020 年亩均税收 9.97 万元基础上按照 5% 的增长预计 2021 年可实现亩均税收 10.47 万元左右。

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。主要考虑: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要求相衔接,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,更好体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。随着各项富民增收政策逐步落地,2021 年实现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预期目标是有支撑的。

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不高于3%。物价水平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，受疫情影响，2021年价格总体上涨压力仍然较大，但是市场需求总体平稳决定了物价不具备大幅上涨的基础，有望延续温和上涨态势。预期目标确定为3%左右，有利于稳定市场预期，同时也为调控预留一定空间。

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。空气质量优良率、PM2.5平均浓度、国省考断面优Ⅲ率、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、万元GDP用水量下降率达到上级考核要求。作为约束性指标，必须狠抓落实，确保全面完成。要发挥节能减排倒逼作用，加强能耗“双控”目标责任评价考核，严格落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节能量交易，严格控制高耗能行业增长，全力完成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目标。牢固树立和践行“两山”理念，坚持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，科学制定并组织实施大气、水和土壤污染防治年度工作计划，持续提升危废处置能力，加强环境监管执法，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确保各项指标达到上级考核要求。